

2021 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预算指标 (第五批)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 年 10 月份，自治区财政厅、生态环境厅以宁财（资环）指标〔2021〕497 号文件下达 2021 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预算指标（第五批）2582.95 万元，用于支持 4 个县区的 6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和 5 个地市的 5 个监测能力建设项目，下达预算指标时要求 15 日以内报备绩效目标。该项目涉及 5 个地市、4 个县区共计 11 个子项目（详见表 1）。

**表 1 2021 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预算指标（第五批）
绩效目标分解情况**

序号	管理或承担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绩效	补助资金（万元）
1	大武口区星海镇人民政府	大武口区星海镇、沟口片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	一是星海镇片区，主要对临湖村西片区现状污水管网及收集处理设施进行整治改造，并实施雨污分流。二是大武口区，主要对安置农场现状管道进行局部维修改造，并为安置农场及绿洲社区新建污水主管网连接至现状沟口泵站。该项目覆盖农户 1694 户，受益人口达 12664 人。	345
2	盐池县花马池镇人民政府	盐池县花马池镇北塘新村农村污水新建项目	铺设 DN300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2712 米，DN400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4896 米，DN500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2197 米，DN500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1012 米，DN500PE 建设钢带波纹管螺旋管 150 米；钢筋混凝土检查井 74 座，钢筋混凝土检查井（压力井）21 座，预制钢筋混凝土模块检查井 224 座，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 1 座，成品玻璃钢化粪池 42 座。该项目覆盖农户 572 户，受益人口达 1361 人。	330
3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盐池县惠安堡镇杨儿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生活污水排水系统一套，新建室外排水管网一套，50 方化粪池一座，100 方集水池一座，安装配套搅拌器两台，污水提升泵两台及其配电控制柜，液压传感器无线信号采集传输设备一套，远程无线信号控制设备启停装置一套，安装集水池外防护围栏，排水干管安装施工破坏混凝土道路硬化恢复 4170m ² 。该项目覆盖农户 324 户，受益人口达 937 人。	174

序号	管理或承担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绩效	补助资金 (万元)
4	红寺堡区生态环境分局	红寺堡区柳泉乡沙泉村集污管网及配套二期工程	共铺设管线 44397m: 管径为 d300~d800, 棺材为钢筋混凝土管(II 级), 其中管径 d300, L=11962m, 管径 d400,L=11962m, 管径 d400,L=900m, 管径 d600,L=2180m,顶管用钢筋混凝土管管径 d800,L=60m(顶管施工); 新建接户管道管径 De110, 棺材为 HDPE 双壁波纹管, 管长 29295m;有效容积 100 立方米、30 立方米的玻璃钢成品化粪池各一座; φ1100、φ700 混凝土模块式污水检查井分别各 670、837 座。该项目覆盖农户 1717 户, 受益人口达 7019 人。	657
5	红寺堡区红寺堡镇人民政府	苦水河水源保护--红寺堡区朝阳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铺设 DN300 排水主管 2460m, 铺设 DN300 双壁波纹管排水支管 4960m, 铺设 DN250 塑料排水支管 15260m, 铺设 De160HDPE 排水入户支管 4380m, 600*600 污水小方井 640 座, Ø1000 污水检查井 230 座, Ø1000 污水沉泥井 28 座, 小型化粪池 3 座, 钢筋混凝土化粪池有效容积 50 方 4 座,30 方 1 座,20 方的 1 座。新建一座排水量为 38m³/h 的污水提升泵站。新建压力排水管线全长 2.83km, 压力排水管线沿线设阀门井 3 座, 排气井 3 座, 泄水井及湿井各 2 座。该项目覆盖农户 1425 户, 受益人口达 6400 人。	435
6	沙坡头区宣和镇人民政府	沙坡头区宣和镇宣和村集污管网项目	敷设 d200 钢筋混凝土管(II 级管) 460m; 敷设 d300 钢筋混凝土管(II 级管) 1320m; 敷设 d400 钢筋混凝土管(II 级管) 165m; d500 钢筋混凝土管(II 级管) 1375m; d600 钢筋混凝土管(II 级管) 2980m; d800 钢筋混凝土管(II 级管) 730m; 现浇 1100*1100 钢筋混凝土检查井 150 座; 成品预制混凝土检查井 207 座; 混凝土雨水口 164 座; 10m³混凝土化粪池 36 座; 沥青路面拆除、恢复 17820m²; 混凝土路面拆除、恢复 1000m²; 面包砖拆除、恢复 28400m²; 道牙拆除及恢复 4800m。该项目覆盖农户 4280 户, 受益人口达 7200 人。	438
7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	银川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依托银川市组分站现有站房, 对原有的非甲烷总烃监测系统升级改造, 将差减法原理监测的仪器设备转换为采用直接法原理监测。按时完成设备升级改造, 确保验收合格, 并保证站点正常联网运行。	15
8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	石嘴山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	随着对大气中臭氧前驱体的关注程度日益增加, 碳氢化合物的总量监测也愈加重要, 甲烷/非甲烷总烃监测是酸雨、光化学烟雾研究和污染物长距离输送必不可少的基础工作, 可实现对 VOCs 的快速、准确监测, 消除人工分析存在的缺陷, 确保数据传输的连续性, 精准控制 VOCs 排放, 进一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打好蓝天保卫战, 也为环境污染防治提供更为及时有效的决策支撑。	79.50
9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吴忠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依托吴忠市组分站现有站房, 对原有的非甲烷总烃监测系统升级改造, 将差减法原理监测的仪器设备转换为采用直接法原理监测。按时完成设备升级改造, 确保验收合格, 并保证站点正常联网运行。	15
10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	固原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	依托固原市组分站现有站房, 对原有的非甲烷总烃监测系统升级改造, 将差减法原理监测的仪器设备转换为采用直接法	15

序号	管理或承担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绩效	补助资金(万元)
		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原理监测。按时完成设备升级改造，确保验收合格，并保证站点正常联网运行。	
11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中卫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	随着对大气中臭氧前驱体的关注程度日益增加，碳氢化合物的总量监测也愈加重要，甲烷/非甲烷总烃监测是酸雨、光化学烟雾研究和污染物长距离输送必不可少的基础工作，可实现对 VOCs 的快速、准确监测，消除人工分析存在的缺陷，确保数据传输的连续性，精准控制 VOCs 排放，进一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打好蓝天保卫战，也为环境污染防治提供更及时有效的决策支撑。	79.45
资金合计				2582.95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依照申报程序确定实施的 6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子项目和 5 个监测能力建设子项目 2582.95 万元补助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资金拨付率和到位率均为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6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子项目和 5 个监测能力建设子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21.36%（详见表 2）。

表 2 2021 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预算指标（第五批）
资金执行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治区专项资金(万元)	地方配套资金(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自治区资金执行数(万元)	自治区资金执行率
1	大武口区星海镇、沟口片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	345	0	0	0	0%
2	盐池县花马池镇北塘新村农村污水新建项目	330	0	330	330	100%

序号	项目名称	自治区专项资金(万元)	地方配套资金(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自治区资金执行数(万元)	自治区资金执行率
3	盐池县惠安堡镇杨儿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174	0	174	174	100%
4	红寺堡区柳泉乡沙泉村集污管网及配套二期工程	657	0	0	0	0%
5	苦水河水源保护--红寺堡区朝阳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435	0	0	0	0%
6	沙坡头区宣和镇宣和村集污管网项目	438	0	0	0	0%
7	银川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15	0	0	0	0%
8	石嘴山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	79.50	0	17.69	17.69	22.25%
9	吴忠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15	0	15	15	100%
10	固原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15	0	14.92	14.92	99.5%
11	中卫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	79.45	0	0	0	0%
合计		2582.95	0	551.61	551.61	21.36%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基本上符合宁财（资环）指标〔2021〕309号文件和自治区关于专项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建立了一定的内控管理制度，资金支付合理合规，但是预算执行进度缓慢影响了项目实施绩效。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各子项目绩效自评得分的算术平均数，最终得分为 52.55 分，其中：大武口区星海镇、沟口片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项目自评得分 0 分；盐池县花马池镇北塘新村农村污水新建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盐池县惠安堡镇杨儿庄农

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红寺堡区柳泉乡沙泉村集污管网及配套二期工程项目自评得分 0 分；苦水河水源保护—红寺堡区朝阳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0 分；沙坡头区宣和镇宣和村集污管网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银川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自评得分 50 分；石嘴山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吴忠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固原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中卫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50 分。

各子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因素

主要是项目推进缓慢，自治区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低，甚至部分项目尚未开工实施，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用。尤其是大武口区星海镇、沟口片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项目，红寺堡区柳泉乡沙泉村集污管网及配套二期工程项目，苦水河水源保护—红寺堡区朝阳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沙坡头区宣和镇宣和村集污管网项目等 4 个项目，年内均未开工实施，截至 2022 年 4 月末仍未开工。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于项目实施缓慢造成资金结转的项目，督促项目单位和主管单位加快实施进度，按季度调度项目执行情况；对于项目已实施完毕未及时履行竣工验收手续的督促其必须先进行工程审计

再验收，并及时清理结转结余资金。尤其是要加强对大武口区星海镇、沟口片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项目，红寺堡区柳泉乡沙泉村集污管网及配套二期工程项目，苦水河水源保护—红寺堡区朝阳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沙坡头区宣和镇宣和村集污管网项目等4个项目的督促调度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反馈整改。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及时整理、归纳、分析绩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及时反馈被评价的项目单位，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项目单位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调整和优化资金支出结构，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

二是考核通报。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将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汇总后报自治区财政厅，并对自评结果进行通报。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及评价结果将作为以后年度安排专项资金的重要参考。

三是信息公开。绩效自评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大武口区星海镇、沟口片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大武口区星海镇、沟口片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							
主管部门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大武口区住建和交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5	345	未开工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5	345	未开工		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生态环境方面) 治理村庄生活污水438000m3/年, 减排污染物总量12.13吨。 目标2: (社会服务方面) 项目服务村庄人口14998人, 为现状生活污水污染得到治理改善, 星海镇临湖村西片区、沟口安置农场及绿洲社区人居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目标3: (经济发展方面) 引导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财政投资生态环境保护, 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因该项目申报时间较晚, 2021年9月30日自治区才将此项目列入自治区农村生活污水项目储备清单中, 加之冬季天寒无法施工, 该项目2021年年底尚未完成建设内容, 资金还未分配支付。该项目分两个工程进行, 一个是沟口片区工程由市公安局负责实施, 计划2022年3月底开工建设, 2022年8月底竣工。第二个是星海镇片区, 由理工学院实施, 目前因资金问题项目暂时未开工, 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尚未完成, 正在准备编制初步设计, 待初设下来就可以招标实施。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2个工程)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指标1: 污水处理规模		1200m3/d	/	/	/	因该项目申报时间较晚, 2021年9月30日自治区才将此项目列入自治区农村生活污水项目储备清单中, 加之冬季天寒无法施工, 该项目2021年年底尚未完成建设内容, 资金还未分配支付。 该项目分两个工程进行, 一个是沟口片区工程由市公安局负责实施, 计划2022年3月底开工建设, 2022年8月底竣工。第二个是星海镇片区, 由理工学院实施, 目前因资金问题项目暂时未开工, 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尚未完成, 正在准备编制初步设计, 待初设下来就可以招标实施
			指标2: 服务农村人口		14998人	/	/	/	
		质量指 标	指标1: 污水厂出水标准		地表四类	/	/	/	
			指标1: 项目建设工期		一年	/	/	/	
		成本指 标	指标1: 单位建设投资		≤预算值	/	/	/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1: 年污水资源化回用量		296818	/	/	/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1: 提升片区基础设施建设		有效提升	/	/	/	
			指标2: 提高全民环保意识		有效提高	/	/	/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1: 年减排COD量		87.6吨	/	/	/	
			指标2: 年减排总氮量		15.33吨	/	/	/	
			指标3: 年减排总磷量		0.88吨	/	/	/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1: 设施运维费是否落实		落实	/	/	/	
			指标2: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消除	/	/	/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相关受益群体		>90%	/	/	/	
总 分							100分		
自评得分							0分		

盐池县花马池镇北塘新村农村污水新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花马池镇北塘新村农村污水新建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3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330	33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可有效收集群众生活污水，处理后的水可作为绿化用水，亦可以作为观赏性黄花的景观用水，从发展旅游业的角度增加群众收入。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改善人居环境，便于乡村振兴战略中乡风文明和治理有效要求的落实，同时，减少了因生活污水乱排而造成的污水横流等乡村乱象的发生，营造更加美丽宜居的农村人居环境。				项目实施有效收集群众生活污水，处理后的水作为绿化用水和观赏性黄花的景观用水。改善了人居环境，为乡村振兴战略中乡风文明和治理有效要求的落实奠定了基础，同时，减少了因生活污水乱排而造成的污水横流等乡村乱象的发生，营造更加美丽宜居的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项目建成后）	全年实际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建设规模		铺设DN3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2712米，DN4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4896米，DN5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2197米，DN500预应力钢筋混凝土排水管1012米，DN500PE建设钢带波纹螺旋管150米；钢筋混凝土检查井74座，钢筋混凝土检查井（压力井）21座，预制钢筋混凝土模块检查井224座，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1座，成品玻璃钢化粪池48座	100%	
		质量指 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出水水质		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要求	100%	
		时效指 标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9月-2021年12月	100%	
		成本指 标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330万元		330万元	10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年节约新鲜水量		增加	增加	
		社会效 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生态效 益指标	污水资源化利用率		提升	提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长期	长期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总 分							100分
自评得分							100分

盐池县惠安堡镇杨儿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惠安堡镇 杨儿庄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7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74	174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可有效收集群众生活污水，处理后的水可作为绿化用水，亦可以作为观赏性黄花的景观用水，从发展旅游业的角度增加群众收入。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改善人居环境，便于乡村振兴战略中乡风文明和治理有效要求的落实，同时，减少了因生活污水乱排而造成的污水横流等乡村乱象的发生，营造更加美丽宜居的农村人居环境。			项目实施有效收集群众生活污水，处理后的水作为绿化用水和观赏性黄花的景观用水。改善了人居环境，为乡村振兴战略中乡风文明和治理有效要求的落实奠定了基础，同时，减少了因生活污水乱排而造成的污水横流等乡村乱象的发生，营造更加美丽宜居的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项目建成后）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建设污水检查井260座，铺设污水管网10160米，新建80m3化粪池一座，新建50m3调节池一座，新建80m3一体化处理设施一套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出水水质	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要求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7月-2021年9月	100%	
		成本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资金174万元	174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节约新鲜水量	增加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资源化利用率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总 分						100分
自评得分						100分

红寺堡区柳泉乡沙泉村集污管网及配套二期工程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红寺堡区柳泉乡沙泉村集污管网及配套二期工程						
主管部门			红寺堡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红寺堡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7	0	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治理村庄生活污水51100m3/年, 减排CODcr污染物总量17.9吨, 减排BOD污染物总量9.2吨, 减排SS污染物总量7.2吨; 目标2: 项目服务农村人口约3441人, 为村庄约837户水冲式厕所改造提供了条件, 柳泉村中泉一组、沙泉村沙泉组、沙泉村甘泉组共三个自然村人居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组织施工进场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COD量、氨氮、总磷消减量		17.9吨、2吨、0.5吨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质量指 标	污水厂出水标准		一级A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时效指 标	项目建设工期		10个月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成本指 标	户均投资规模		3.4万元/户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社会效 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改善水环境质量和人居环境条件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生态效 益指标	水质改善		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污染物削减		削减17.9吨、2吨、0.5吨,	0%	5	0	组织施工进场
			农村环境改善		明显改善	0%	5	0	组织施工进场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项目对地区环境持续影响的能力		对当地生态环境具有持续改善能力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90	0%	10	0	组织施工进场
总 分							100		
自评得分							0		

沙坡头区宣和镇宣和村集污管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沙坡头区宣和镇宣和村集污管网项目						
主管部门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沙坡头区分局		实施单位		宣和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8	438	0	1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8	438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敷设d200钢筋混凝土管(Ⅱ级管)460m; 敷设d300钢筋混凝土管(Ⅱ级管)1320m; 敷设d400钢筋混凝土管(Ⅱ级管)165m; 敷设d500钢筋混凝土管(Ⅱ级管)1375m; 敷设d600钢筋混凝土管(Ⅱ级管)2980m; 敷设d800钢筋混凝土管(Ⅱ级管)730m; 现浇1100*1100钢筋混凝土检查井150座; 安装成品预制混凝土检查井207座; 混凝土雨水口164座; 10m³混凝土化粪池36座; 沥青路面拆除、恢复17820m²; 混凝土路面拆除、恢复1000m²; 面包砖拆除、恢复 28400m²; 道牙拆除及恢复4800m。实现区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统筹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治理。					此项目为2022年项目, 2021年尚未开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敷设钢筋混凝土管		7030m	0			此项目为2022年项目, 2021年尚未开工。
			安装混凝土检查井及雨水口		521座	0			
			10m³混凝土化粪池		36座	0			
			路面拆除及恢复		18820m²	0			
			面包砖拆除及恢复		28400m²	0			
			道牙拆除及恢复		4800m	0			
		质量指标	合格		合格	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年11月前	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		增强	0			
			污水处理排放提高整个地区的水环境质量, 有利于保护和改善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质量		提高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90%	0				
总 分							100分		
自评得分							0分		

银川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银川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	银川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5	0		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下拨15万元用于银川市非甲烷总烃设备的升级改造，将非甲烷总烃设备的监测方法由原来的直接法升级改造为差减法，满足该项目的监测标准			目前已完成设备的采购、进入安装调试阶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将非甲烷总烃的监测主机部分进行升级	1台	已购置配套的非甲烷总烃监测主机	
		质量指标	监测仪器正常运行，监测数据真实有效	满足监测技术规范	目前仪器处于安装调试阶段	
		时效指标	监测数据有效率	不低于90%	目前仪器处于安装调试阶段	
			重大活动保障和重污染时段	设备不得无故停机		
		成本指标	银川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投资额	不超过15w	12.4w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中甲烷、非甲烷总烃项目监测	满足该项目监测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能力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性监测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系统使用人员的满意度	90%以上		
总 分					100分	
自评得分					50分	

石嘴山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石嘴山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项目							
主管部门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5	79.5	17.685	10	0	2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79.5	79.5	17.685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随着对大气中臭氧前驱体的关注程度日益增加,碳氢化合物的总量监测也愈加重要。甲烷/非甲烷总烃监测是酸雨、光化学烟雾研究和污染物长距离输送必不可少的基础工作,可实现对VOCs的快速、准确监测,消除了人工分析存在的缺陷,确保数据传输的连续性,精准控制VOCs排放,进一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打好蓝天保卫战,也为环境污染防治提供更为及时有效的决策支持。				目前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项目已调试完成并提供调试报告,于2022年4月6日进入试运行考试期,按照《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连续自动监测系统技术规定(试行)》,试运行60天后组织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依托石嘴山市组分站现有站房,建设一套非甲烷总烃监测系统,主要包括非甲烷总烃分析仪、氢气发生器、零气发生器、空气压缩机以及数据采集与传输系统等辅助设备		依托组分站现有站房,建设一套非甲烷总烃监测系统。	目前非甲烷总烃分析仪、氢气发生器、零气发生器、空气压缩机以及数据采集与传输系统等仪器设备全部到货。	20	20	
		质量指 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暂未验收	10	0	该项目第一次招标时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招标废弃,于2022年1月4日重新开标,1月24日签订采购合同,目前项目已调试完成并提供调试报告,于2022年4月6日进入试运行考试期,试运行60天后组织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时效指 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暂未验收	10	10	项目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已完成,于4月6日进入试运行考核期,试运行60天后组织项目进行整体验收,验收后数据上传自治区数据平台。
		成本指 标	79.5万元		小于79.5万元	58.95万元	10	10	项目预算价格为79.5万元,中标金额为58.95万元,小于成本目标费用。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1:以实时、准确的环境监测数据作为管理基础,及时发现环境污染事件或突发问题,缩短环境异常事件的响应与处理时间,并为监管提供定性定量的数据支撑。		长期	项目投入使用后,可以及时、准确掌握环境空气质量变化情况,为环境监管提供定性定量的数据支撑。	10	10	
		社会效 益指标	结合现有传统的监管方式形成一套集监测、预警、指挥、管理四位一体的环境监管模式,实现由单一部门治理向协同治理、共同治理转变,在全地区构建大环保、大监管格局。		长期	项目建设完成后,可进一步提升石嘴山市生态环境监测站监管能力,有效服务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监管,为区域环境管理及政府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10	10	
		生态效 益指标	大力推进社会公众、企业参与大环保工作,形成政府、公众、企业三方协同联动的社会化环保机制,引入在线监测手段,以客观科学的数据来宣传展示企业高端的环保水平,提升传统排污企业的品牌形象。通过信息公开,让民众能够实时了解自己居住环境状况,从而也能提升政府公信力;同时,民众的监督作用也能提高政府处理问题的执行力。		长期	项目运行后,能够实时监控和评估大气污染的区域性影响,强化大气污染物分布和重点区域污染变化趋势分析,对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提供数据支撑,进一步提升公众满意度。	10	10	
		可持 续影响 指标	设备运行正常		是	仪器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运行正常。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		长期	暂未组织验收,未进入服务期。	10	0	
总分及得分						100	80		

吴忠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吴忠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15	15	15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系统升级改造，达到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制定的《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连续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试行）>要求。					完成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系统升级改造，达到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制定的《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连续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试行）>要求。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完成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系统升级改造		1套	1套	18	18	
		质量指 标	满足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制定的《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连续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试行）>要求		满足规定要求	符合规定要求	18	18	
		时效指 标	完成时间		力争2021年12月30前完成	2022年1月完成	16	16	
		成本指 标	升级改造费用		15万元	15万元	16	16	
		生态效 益指标	加强细颗粒（PM2.5）和臭氧协同控制监测能力建设		提高	逐步提高	16	16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完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能力		提升	逐年提升	16	15	
总 分							100分		
自评得分							99分		

固原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固原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固原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4.92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5	14.92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将目前采购的非甲烷总烃分析仪主机（差减法）升级成非甲烷总烃分析仪主机（直接检测法），其他辅助设备如氢气发生器、零气发生器、动态校准仪、空气压缩机以及数据采集与传输系统等不做变更，实现大气污染精细化管理和精准治污			非甲烷总烃分析仪主机（差减法）升级成非甲烷总烃分析仪主机（直接检测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在线监测仪	1套	100	
			采购甲烷/丙烷标气（含减压阀）	1套	100	
		质量指标	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在线监测仪质量	合格	100	
			甲烷/丙烷标气（含减压阀）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采购期限	30天	100	
		成本指标	设备成本	14.92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大气污染精细化管理和精准治污	增强	99%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固原市生态环境保护 and 高质量发展	增强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固原市开展环境空气污染贡献分析及污染预测，构建长期空气质量改善决策，让我市的蓝天保持下去	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固原市持续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可持续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99	
自评得分		99分				

中卫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中卫市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9.45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79.45	0		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随着对大气中臭氧前驱体的关注程度日益增加，碳氢化合物的总量监测也愈加重要，甲烷/非甲烷总烃监测是酸雨、光化学烟雾研究和污染物长距离输送必不可少的基础工作，可实现对VOCs的快速、准确监测，消除人工分析存在的缺陷，确保数据传输的连续性，精准控制VOCs排放，进一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打好蓝天保卫战，也为环境污染防治提供更为及时有效的决策支撑。				截至4月末，项目未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一套非甲烷总烃监测系统，主要包括非甲烷总烃分析仪、氢气发生器、零气发生器、动态校准仪以及数据采集与传输系统等辅助设备。		完成新增站点的建设，并保证站点正常联网运	建设一套非甲烷总烃监测系统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0	
		成本指标	79.45万元		小于79.45万元	54.8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以实时、准确的环境监测数据作为管理基础，及时发现环境污染事件或突发问题，缩短环境异常事件的响应与处理时间，并作为监管提供定性定量的数据支撑。		长期	不产生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结合现有传统的监管方式形成一套集监测、预警、指挥、管理四位一体的环境监管模式，实现由单一部门治理向协同治理、共同治理转变，在全地区构建大环保、大监管格局。		长期	长期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大力推动社会公众参与大环保工作，形成政府、公众双方协同联动的社会化环保机制。通过信息公开，让民众能够实时了解自己居住环境状况，从而也能提升政府公信力；同时，民众的监督作用也能提高政府处理问题的执行力。		长期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运行正常		是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		长期	满意度≥90%	
自评得分			50分				